

114 學年度花蓮縣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教師學習社群實施計畫審查作業表

學校別	花蓮縣宜昌國民中學				
學校基本資料	全校班級教師數：28 班 699 人。				
審查項目	指 標	符合	修正後符合	不符合	審查小組 改進意見
一、計畫目標性及 完整性	1. 依規定於計畫內規劃社群小組召開定期會議。				
	2. 計畫內容符合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中小學品質要點教育政策及補助範圍。				
	3. 計畫完整周延，推動策略詳細規劃具體可行。				
	4. 符合計畫編寫格式。(應搭配辦理實施內容，完成至少一次共同備課、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				
二、計畫永續發展 性	1. 規劃結合校務發展、在地特色及學校重點需求。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優先發展、深化學校本位之特色及緊扣中長期規劃。				
	3. 能預期具體成果與後續發展。				
	4. 能自我檢討與改進機制。				
三、多元創意性	1. 發展學校各領域有效教學的進修方案。				
	2. 研發融入創新課程與有效教學之設計				

四、資源整合性	1. 學校教師組成專業學習社群				
	2. 學校與他校策略結盟，以達資源整合分享交流彼此的教學智慧的累積。				
五、教育專業性	1. 系統規劃輔導協助教師、積極提升教師專業能力。				
	2. 辦理精進教師教學方法與技巧，落實增進其教學效能。				
六、經費編列	經費編列符合規定				
審查結果	☐ 全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核定金額： () 元			
審查意見		審查日期：			

審核小組委員：

114 學年度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辦理

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教師學習社群」申請表

社群名稱	Math Thinker				
申請項目	類別	☒ 新辦 ☐ 延續性(已辦____年)		社群組成 ☒ 單校 ☐ 跨校	
		☐ 學習社群 ☒ 專業精進學習社群 ☐ 校長社群			
	重點主題	☒ 學習診斷與學力促進 ☒ 公開授課(備觀議課) ☐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 跨領域教學(協同教學) ☒ 數位學習 ☐ 其他(教師專業成長之相關議題)			
1. 學習社群：著重於社群運作，目的在鼓勵未參與社群經驗之教師組織社群，熟悉社群運作方式，共同探究分享教學實務。 2. 專業精進學習社群：著重課堂實踐，目的在於改善學生學習結果，鼓勵教師依授課領域組成社群，精進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及學習評量，持續進行課堂研究。					
召集人	所屬學校	宜昌國中		職稱/姓名	教務主任
	電話	03-8520803#401		E-mail	shaochihchia@yahoo.com.tw
	是否參加過學校社群召集人增能研習				☐ 是 ☒ 否
社群目標	一、建構教師互助學習的教學社群，討論面臨教育現場問題，並找出方案解決教學與學習的問題。 二、透過社群共備工作坊，共同討論研發教材，執行有效教學方法，並能建立線上學習、線上教學課程。 三、藉由編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案及素養導向命題，讓學生在平常練習及段考中，熟悉試題的特性與理解素養題之閱讀策略及解題技巧。 四、針對十二年國教課程，精進素養導向教學，發展素養導向試題及課程評量。 五、運用數位工具輔助學習，運用數位工具輔助，期待學生能自主學習。				

社群成員 (包括召集人) *至少 3 位 *跨校者請於姓名 欄註記校名 *可自行增列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是否領有 初階回饋 人才以上 資格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是否領有初 階回饋人才 以上資格
	王怡驊	數學	☐ 是 ☒ 否	劉佳麟	數學	☐ 是 ☒ 否
	邵治家	數學	☐ 是 ☒ 否			☐ 是 ☐ 否
	葉怡君	數學	☐ 是 ☒ 否			☐ 是 ☐ 否
社群類型 (可複選)	☒ 1.研發教材(教學檔案製作、教學媒材研發等) ☒ 2.課程、教學方法設計(跨領域素養導向課程、教學方法創新、協同教學等) ☒ 3.教學研究(共同備觀議課、多元評量分享、案例探討、診斷學習成就等) ☐ 4.專業主題探索(行動研究) ☒ 5.小班教學有效教學技巧與策略 ☐ 6.新課綱領綱導讀與理解(十二年國教課綱內涵) ☒ 7.數位學習(載具或軟體運用增能、數位素養等) ☐ 8.其他()					
實施進度 (從 114 年 8 月至 115 年 6 月底止至 少 6 次，欄位不足 請逕行新增，講師 先行確認)	次	時間	實施內容 (含共備觀議課)	實施方式	主講或 指導者	地點或場地
	1	114.09	社群運作與課程設計共備	講座	邵治家老師	本校會議室
	2	114.10	數位工具在數學教學中的 應用實務	講座	葉怡君老師	本校會議室
	3	114.11	共備觀議課	共同研討	葉怡君老師	本校會議室
	4	114.12	教學評量分析與診斷學習 成就	共同研討	邵治家老師	本校會議室

	5	115.03	就是要學好數學(JUST DO MATH)	講座	劉佳麟老師	本校會議室
	6	115.04	數位化數學學習：智慧教室的未來	講座	郭大衛老師	本校會議室
	7	115.05	共備觀議課	共同研討	王怡驊老師	本校會議室
	8	115.06	教學評量分析與診斷學習成就	共同研討	劉佳麟老師	本校會議室
備註						

114 學年度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辦理

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教師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二)花蓮縣 114 學年度申辦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師學習社群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規定。

二、學校現況與需求評估：

(一)需求評估：113 學年無申請者左欄免填，但右欄依本年度申請計畫內容填寫。

113學年度年精進計畫實施成效與檢討	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 需求與延續
(1)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2)資源整合運用情形(其他處室聯繫或其他經費挹注...) (3)教師專業成長情形(課程或教材產出...) (4)永續發展與多元創意(具體活化教學案例或產出教材實踐於教學現場) (5)經費核銷與成果彙整情形：	1. 提升教師專業發展與課程設計能力 - 需求：隨著教育環境快速變化，教師對於新的教學方法、教材設計、數位工具的應用與創新課程的需求日益增加。 - 延續：透過學習社群，持續提供專業發展平台，讓教師能夠互相學習與分享，提升教學方法和課程設計的能力，並能將最新的教育趨勢融入日常教學中。 2. 增進數位學習與科技應用能力 - 需求：教師在數位工具、平台與科技應用上的專業能力仍有提升空間。尤其是在遠距教學、線上學習平台及數位教材的使用上，教師需要更多的支持與指導。 - 延續：構建教師學習社群，定期提供數位學習的工作坊與課程，幫助教師掌握數位化教學技巧，進而提高課堂教學質量。 3. 關注教師心理健康與工作支持 - 需求：教師在教學與課程設計的工作壓力下，容易忽視自我心理健康與職業倦怠問題。為了保障教師的長期發展與教學質量，應提供適當的心理支持與減壓機制。 - 延續：在學習社群內融入心理健康議題，定期舉辦心理健康講座、壓力管理工作坊，幫助教師應對教學壓力，維持積極的教學態度。 4. 促進學生學習成效的整體提升 - 需求：教師專業成長與課程品質的提升，最終目的是要促進學生的學習成效。如何有效衡量教師改進後對學生學習成果的影響，是教育改革的重要目標。 - 延續：通過學習社群的協作與學習，讓教師能夠更精準地了解學生需求，調整教學方式，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與學科興趣。

三、教師專業社群運作之整體規劃說明：

項目	具體內容
願景與目標	1. 提升教學質量：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提升課堂教學效果。 2. 創新教學方法：探索與實踐新的教學策略。 3. 增強教師協作：加強教師之間的合作與分享經驗。
參與者及角色分配	1. 教師：所有教師參與，特別是有領導潛力的教師擔任核心角色。 2. 學科小組：設立數學領域社群，專注於教學問題。 3. 學校行政：提供支持與資源保障。
專業發展活動	1. 研討會與工作坊：定期舉辦專業發展活動，涵蓋新教學法、課程設計等。 2. 同儕觀課與反思：教師每學年進行公開觀課，各小組互相觀課，並進行教學反思與討論。
合作與支持機制	1. 跨學科合作：鼓勵不同學科教師合作，分享跨學科的教學策略。 2. 線上資源平台：提供線上平台，教師共享教案、學習資源與實踐心得。 3. 社群支持系統：建立教師支持小組，協助教師解決教學上的困難。
激勵與評估機制	1. 激勵措施：對積極參與社群活動的教師提供認可，如職業發展機會、獎勵等。 2. 運作評估：每學期進行社群活動的評估，收集教師意見與回饋，並進行改進。
持續改進與發展	1. 長期規劃：根據教師需求與學校目標，定期調整社群活動規劃。 2. 創新實驗：鼓勵教師試驗新教學模式，並分享成功案例與挑戰經驗。

四、實施期程：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

五、經費：由教育部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補助。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業務費	1 外聘鐘點費	2	節	2,000	4,000	1. 鐘點費一節為 50 分鐘，連續兩節為 90 分鐘。
	2 內聘鐘點費	14	節	1,000	14,000	2. 外聘講師鐘點費一節上限 2000 元。
	3 外聘諮詢費		次			3. 內聘講師鐘點費一節上限 1000 元。
	4 講師交通費		次			4. 內、外聘講師鐘點費得依實際需要相互勾支。
	5 印刷費	10	份	100	1,000	5. 外聘專家學者諮詢費一次 2500 元。
	6 教材教具費					6. 交通費及住宿費請核實編列。
	小計				19,000	7. 印刷費單價上限 100 元，總價不超過計畫總經費 30%。
	7 雜支				1,000	8. 教材教具費，需說明品項、數量、單價。總價不超過計畫總經費 20%。
總計：新臺幣					20,000	元整

六、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報教育處初審且經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主計：  校長： 